

公告编号：2016-022

证券代码：832321

证券简称：福华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Fuhua Health Management Co.,Ltd.)

住所：东莞市东城区东莞大道19号鼎峰国际广场1栋401-412

## 2016年股票发行方案(修订)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

二零一六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8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8
五、中介机构信息.....	9
六、有关声明.....	11

##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章程》	指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一) 公司名称：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证券简称：福华股份
- (三) 证券代码：832321
- (四) 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区东莞大道19号鼎峰国际广场1栋  
401-412
- (五) 办公地址：东莞市东城区东莞大道19号鼎峰国际广场1栋  
401-412
- (六) 联系电话：0769-88666888
- (七) 法定代表人：霍卫堂
- (八)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霍玉敏

## 二、发行计划

### (一) 发行目的：

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所得资金将用于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拓展和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提升品牌影响力和盈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持续发展。

### (二) 发行种类及数额

- 1、发行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2、发行方式：公开发行
- 3、发行数额：不超过3,000,000股

### (三) 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 1、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向公司提交申购意向书并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投资者，合计不超过35名。

## 2、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但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在册股东须于指定日期前将认购资金缴存于公司指定账户，逾期视为放弃。在册股东放弃认购的部分计入已向公司提出认购意向的投资者的配售份额。

### （四）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公司本次发行的拟定价格区间为每股5.00-10.00元（含5.00元及10.00元）。

本次发行将采取询价的方式，认购者可根据认购意向书的内容向公司申报认购的价格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综合考虑认购数量、认购对象的类型及与公司未来发展的契合度，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和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定价依据参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市盈率、每股净资产等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后确定。

### （五）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300万股（含300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含）。

### （六）公司除权除息、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披露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审议通过《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12,36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60841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4,659,999股，此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6年6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8日。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已充分考虑本次权益分派的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造成影响。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需要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 （七）本次股票发行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限售，除此，本次参与认购的所有发行对象所持股份的限售期为自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一年。

####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拓展和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提升品牌影响力和盈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持续发展。

#### （九）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 （十）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涉及的《关于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2016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霍玉敏办理公司相应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以及章程备案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专项法律服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相关议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

（十一）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其他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事项。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情况。

（二）本次发行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影响。

（三）本次发行均以现金方式认购，不存在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

（四）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 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 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 五、中介机构信息

(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罗秋红

联系电话：0769-22115773

传真：0769-22118607

(二) 律师事务所：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东莞市南城区簪花路8号华凯活力中心5楼501

单位负责人：石艳达

经办律师：徐芳

联系电话：0769-22389819

传真：0769-22389009

(三)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5层F4层东座929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肖志军

联系电话：020-82323245、18688445615

传真：010-88000003

##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霍锡畴

\_\_\_\_\_  
霍福祥

\_\_\_\_\_  
许银燕

\_\_\_\_\_  
霍卫堂

\_\_\_\_\_  
樊多好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莫丽华

\_\_\_\_\_  
叶丽瑜

\_\_\_\_\_  
钟玉琴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许银燕

\_\_\_\_\_  
陈玉珍

\_\_\_\_\_  
霍玉敏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年 月 日